

#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所涉事项的独立意见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5日召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相关规章制度，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对该次会议所涉事项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和监督，在认真阅读相关会议资料并对有关情况进行了详细了解，经讨论，谨发表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如下：

### 独立董事关于变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事项的独立意见

我们对调整董事会成员的原因进行了核查，并就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进行了意见征询和分析，情况如下：公司披露的董事变更原因与实际一致，且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召开相应董事会、股东大会进行董事会成员调整前，刘淮松先生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长、董事职务。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成员调整完成后刘淮松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公司其他职务。

经征询意见和分析，关于董事会组成人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要求符合相关规定，我们认为本次董事会成员调整的事宜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同意公司调整董事会成员，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独立董事：马作武、唐清泉、萧端、齐德昱

2022年10月25日